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量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24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509.299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0.62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311,217,556.9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尾款 20,754,716.98 元后，募集资金到账为人民币 290,462,839.92 元；扣除发行费用 16,729,649.66 元，募集资金净额 273,733,190.26 元。

截止 2021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21]0006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73,833,619.01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86,704,922.82 元；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7,128,696.19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7,128,696.19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0 年第二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411457010140052201	290,462,839.92	0.00	活期
河南宝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11457010100052101	0.00	0.00	活期
合计		290,462,839.92	0.00	

注：上述专户余额为截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系公司尚未支付及置换的发行费用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73,733,190.26 元，少于《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549,491,400.00 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按照募投项目的轻重缓急及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和其他自有资金解决，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1	宝晶新材料工业金刚石及合成钻石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51,599.91	51,599.91	27,373.3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49.23	4,549.23	-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
	合计	59,149.14	59,149.14	27,373.3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结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力量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总体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罗凌文

郭佳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总额	27,373.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83.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9 年至 2021 年 9 月，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累计投入 18,670.49 万元，2021 年 9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以募集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670.4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8,670.49 万元。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8,712.8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以上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7,383.36 万元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宝晶新材料工业金刚石及合成钻石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否	51,599.91	27,373.32	27,383.36	27,383.36	100.04%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549.23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9,149.14	27,373.32	27,383.36	27,383.36	100.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	无										

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至2021年9月，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累计投入18,670.49万元，2021年9月2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以募集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670.4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8,670.4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